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25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13年4月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艳萍女士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后，认为：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确认, 公司(母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 217, 495, 207. 83 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21, 749, 520. 78 (母公司), 加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273, 178, 113. 43 元, 减去 2012 年已分配利润 182, 000, 000 元, 期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86, 923, 800. 48 元。

公司拟按 2012 年末总股本 338, 000, 000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 元(含税), 合计应当派发现金股利 236, 600, 000. 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50, 323, 800. 48 元, 结转下年度分配。

本议案需提交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核查后认为: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已经基本健全, 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企业发展的需要, 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

提供合理保证。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2 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监事（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8 ）。

（九）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审阅了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公司自身财务管理的实际情况所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同意公司实施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十）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改造公司总部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改造公司总部生产基地项目，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及产能，夯实公司的利润增长点，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审阅了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材料，认为：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八日